

关于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一期）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05月20日，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一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由专家、建设单位（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广东斯富特检测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设计与施工单位（广东绿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员代表组成。验收工作组根据《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一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以及《关于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东环建〔2022〕8702号）的要求，在踏勘了现场和充分讨论的基础上，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在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长龙华裕街8号建设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项目占地面积9000m²；建筑面积11500m²，总投资500万元；环保投资20万元，主要从事铝制品、锌制品的加工生产，年加工生产铝制品727.74吨、锌制品61.39吨。

因企业发展需求及其他因素，项目进行分期建设，因此为分期验收。项目一期占地面积9000m²，建筑面积11500m²，总投资260万元，环保投资13万元，主要从事铝制品、锌制品的加工生产，年加工生产铝制品350吨、锌制品30吨。项目一期已建设设备有：火花机4台、铣床4台、磨床2台、钻床2台、锌合金压铸机2台、铝合金压铸机7台、冲床4台、钻孔/攻牙机20台、CNC加工中心16台、抛光一体机5台、机器人自动抛光机3台等，详见内容在验收报告中，其余未建设设备建设后，再进行二次验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22 年 07 月委托东莞市远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佰亿精工（东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08 月 26 日通过东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东环建〔2022〕8702 号；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登记编号：91441900MABMUA4N11001W。

验收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开工建设，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03 月 15 日，调试时间为 2024 年 03 月 16 日至 2024 年 06 月 16 日，于 2024 年 03 月 25 号至 26 号进行验收检测，2024 年 04 月 01 日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为：SFT2403151，本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收到过环境投诉、违法等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一期实际总投资 2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 万元，占总投资的 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一期）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废气、废水、厂界噪声、固体废物。

二、项目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检查，根据环评及批复内容并结合实际建设情况，项目一期工程有一处变动情况。

抛光工序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变动：

环评及批复要求：项目将抛光工序设置在密闭车间内，经集气装置收集后再经水喷淋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排气筒编号为：DA002。

实际建设情况：项目将抛光工序设置在密闭车间内，经集气装置收集后再经抛光机自带水喷淋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排气筒编号为：DA002、DA004。

与《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报告表》及环评批复（东环建〔2022〕8702 号）相比，加强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处理效率。

经现场检查，并根据环评及批复内容并结合实际建设情况，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除有部分设备未建设外，上述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1) 雨水：

项目实施雨污分流，雨水和污水分开收集、分开处置；雨水经厂区内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对水环境影响不大。

2) 生活污水：

项目一期员工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4860t/a，主要为污染物：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经市政截污管网引至东莞市黄江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3) 水喷淋用水：

项目水喷淋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4) 压铸工序冷却用水：

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5) 脱模剂添加水：

项目脱模剂添加水全部蒸发，对周围环境不产生影响。

（二）废气

熔化、压铸工序废气及天然气燃烧废气：

项目利用熔炉将铝合金锭、锌合金锭以及边角料熔化成液体，然后通过压铸机进行压铸过程会产生金属烟尘，以颗粒物计。

项目压铸成型过程中使用少量的水性脱模剂，脱模剂受热完全蒸发，吃过程会有油雾废气产生。

项目熔炉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燃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中主要污染因子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以颗粒物计）。

项目熔化、压铸工序废气设置在密闭车间内，天然气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后和压铸、熔化废气收集后一起经“水喷淋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废气处理系统总风量为20000m³/h，排放筒高度为15m，排放口编号为：DA001。

抛光工序：项目将机制加工的工件经抛光机对其表面进行加工，该过程会产生颗粒物（风粉尘）。

项目将抛光工序设置在密闭车间内，产生的粉尘经抛光机自带的水喷淋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废气处理系统总风量为10000m³/h，排放筒高度为15m，排放口编号为：DA002、DA004。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污染源为生产设备及辅助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定期对各种机械设备进行维护与保养、对噪声较大设备进行减振降噪处理及其他适当隔音、降噪、减振等措施，以及墙体隔音、距离衰减后，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一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包括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含油金属边角料及碎屑、锌灰渣、废粉尘、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交东莞市创意固体废物收集有限公司处理。并按有关规定落实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及记录一般固体废物管理台账。项目已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所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设置规范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所，贮存过程可做到防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项目一期危险废物包括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切削液（HW09）、废火花油（HW08）、废切削液桶（HW49）、废火花油桶（HW49）、废空压机油桶（HW49）、废脱模剂桶（HW49）、废空压机油（HW08）、含油金属碎屑及边角料（HW09）、铝灰渣（HW48）、除尘沉渣（HW48）。

经收集后交由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及记录危险废物管理台账。项目已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3）的要求设置规范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贮存过程中可做到防腐、防渗、防漏、防雨、防风等环境保护要求。

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处理，并对垃圾堆放点进行消毒，消灭害虫，避免散发恶臭，孳生蚊蝇。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东斯富特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一期）项目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为：SFT2403151），检测结果表明：

1、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中的污染因子（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中的较严值，经市政管网引入东莞市黄江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

熔化、压铸工序废气及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口 DA001 中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 1 “金属熔炉熔炼（化）中的燃气炉”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抛光工序废气排放口 DA002、DA004 中的颗粒物排放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 1 “其他生产工序或设备、设施”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 A.1 厂区内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的要求。

3、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

4、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经收集后交东莞市创意固体废物收集有限公司处理，并按有关规定落实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及记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

危险废物经分类收集后交由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及记录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处理，并对垃圾堆放点进行消毒，消灭害虫，避免散发恶臭，孳生蚊蝇。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的监测结果，经计算，污染物排放总量为：氮氧化物 0.5142 吨/年。

根据《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关于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东环建〔2022〕8702 号），污染物排放总量为：氮氧化物 2.893 吨/年。

通过对比，本次验收，污染物排放总量未超出环评审批的要求。

五、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一期）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故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六、 验收结论

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一期）建设项目，其建设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环评批复文件的要求，且满足“三同时”的要求，验收监测报告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方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工作组同意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一期）建设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 建议及要求

1、本单位承诺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培训，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经处理后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加强管理，严格落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有关措施并于周边的单位、企业落实应联动机制适当开展环境突发演练，杜绝事故发生。

3、按国家、省、市关于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及文件要求，做好相关环境信息公开工作。

4、后续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动，应主动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告。

5、加强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和保养，做好设施运营管理台账，确保污染物的收集及治理效率，如遇废气未能满足相关收集或排放标准要求或扰民现象，应立即停止生产并完善整改后方可继续进行生产。

八、 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成员信息详见：附件。

九、 其他

环保投诉电话：12369



附件：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一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序号	验收组	单位名称	姓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职称/职位	是否同意通过	签名
1	建设单位	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	冷时	15989556206	36042419830704011X	经理	是	冷时
2	验收检测单位	广东斯富特检测有限公司	谭黎	18925421166	430422199208132661	工程师	是	谭黎
3	环保设施设计与施工单位	广东绿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陈志锋	18929249686	445322198412132518	工程师	是	陈志锋
4	环保设施设计与施工单位	广东绿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彭军浩	13713289814	441322198010072010	经理	是	彭军浩

佰亿精工（东莞）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20日